



20世纪以来 李梦阳研究



郝润华 师海军◎主编

【20SHIJI YILAI LIMENGYANG YANJIU】

李梦阳 (1473-1530)

初名善，字献吉，号空同子，甘肃庆阳（明代属陕西）人。

十一岁时，李梦阳（成化十八年，1482）

随父徙居开封，其父李石时为周府封邱王教授。

二十一岁时（弘治五年，1492）李梦阳举陕西乡试第一。

次年成进士，同当年其母李氏去世。

四年后其父又去世，李梦阳一直丁忧在家，未授官职。

一直到他二十七岁时才补户部主事，当上了一个正六品的官员。

开始了他的宦海生涯。



人民出版社

K825.6=48
20121



20世纪以来 李梦阳研究



郝润华 师海军◎主编

【20SHIJI YILAI LIMENGYANG YANJIU】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詹素娟

封面设计:肖 辉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 世纪以来李梦阳研究/郝润华 师海军 主编.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1.9
ISBN 978-7-01-010112-5

I. ①2… II. ①郝… ②师… III. ①李梦阳(1473~1530)-文学研究
IV. ①I20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154755 号

20 世纪以来李梦阳研究

20SHIJI YILAI LIMENGYANG YANJIU

郝润华 师海军 主编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市文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1 年 9 月第 1 版 2011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26

字数:500 千字

ISBN 978-7-01-010112-5 定价:50.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主 编：

郝润华 师海军

编委会成员名单：

闫晓峰 中共庆城县委书记

解 平 庆城县人民政府县长

刘建民 庆城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王 超 庆城县政协主席

刘文戈 原庆城县政协主席

郭一锋 庆城县政府副县长

目 录

20 世纪以来李梦阳研究综述(代前言)	(1)
---------------------------	-----

一 生平、交游研究

关于李梦阳的生卒年代	唐景绅(17)
为李梦阳辨诬——谈明杂剧《中山狼》	张 中(22)
康海《中山狼》杂剧并非为讥刺李梦阳而作	
——兼谈《中山狼传》小说之作者	蒋星煜(28)
《中山狼》杂剧与康、李关系考辨	马美信 韩结根(39)
李梦阳《空同集》人名笺证(之一)	王公望(52)
李梦阳《空同集》人名笺证(之二)	王公望(60)
李梦阳《空同集》人名笺证(之三)	王公望(70)
李、何之争时间考	魏 强(80)
明代李梦阳的籍里与两地乡试	王兴亚(86)
李梦阳早年二三事考辨	师海军 郝润华(96)

二 文学理论研究

李梦阳的为人及其文学事业述评	陈志明(107)
李梦阳与晚明文学新思潮	章培恒(120)
晚明文学的先驱——李梦阳	陈建华(133)

关于李梦阳的“晚年悔悟”问题——“前七子”

- 文学理论研究之一 廖可斌(145)
- 论李梦阳诗学思想的理学倾向 黄果泉(156)
- 李梦阳诗学思想的尚法观 黄果泉(164)
- “真诗在民间”——明代诗学对同一命题的多重阐释 陈文新(173)
- 从李梦阳诗集检验其复古思想之真实义 简锦松(182)
- 相似人格的不同哲学内涵——李贽与李梦阳文学
- 思想对立的根源 张金环(211)
- 文学复古与中原文化传统——从韩愈到李梦阳 李圣华(220)
- 试论李梦阳评点《石淙诗稿》的诗学价值 史小军 杨毅鸿(228)
- 李梦阳文学思想本体论 杨海波(238)
- 李梦阳“真诗”理论探源——“真诗乃在民间”命题的
提出时间及由来 盛 敏(250)

三 诗文创作研究

李梦阳的一个侧面——古文辞的平民性

- (日)吉川幸次郎作,章培恒译(259)
- 李梦阳古文评价 南玉印(273)
- 李梦阳绝句的美感范畴之分布 (韩)元钟礼(285)
- 明诗研究方法举隅——以“李、何之争”为例 余来明(304)
- 试论李梦阳对杜甫七律的追摹及创获 郝润华 邱 旭(313)
- 模拟与新变:李梦阳骚体赋的创作特点及
成就 郝润华 许 琰(325)
- 模拟与被模拟:李白七言歌行及其
对李梦阳的影响 郝润华 杨旭东(336)

四 文献考证及其他研究

- 李梦阳与明代江西的文化教育 黄长椿(349)

李梦阳的两篇佚文	梁临川 (356)
甘肃庆阳发现明李梦阳之母高氏墓志铭	刘得桢 王 春 (358)
甘肃庆阳李梦阳之母高氏墓志录文辨误	毕昭杰 (361)
李梦阳诗文东传朝鲜半岛及对古代朝鲜文学的 影响考论	曹春茹 (363)
李梦阳诗文集流传及版本考辨	郝润华 李如冰 (372)
20 世纪以来李梦阳研究论著目录索引	(380)
后记	(409)

20 世纪以来李梦阳研究综述(代前言)

李梦阳(1473—1530)字天赐,又字献吉,号空同子。庆阳(今甘肃庆城县)人,弘治五年陕西乡试第一,弘治六年(1493)中进士,授户部郎中。武宗时,代尚书韩文疏草弹劾宦官刘瑾,构祸下狱几危,以气节名世。刘瑾诛,起任江西提学副使。又因事夺职。中年后寓居开封,潜心创作。李梦阳一生五次下狱,跌宕坎坷,但创作异常勤奋,有《空同集》66 卷,现存诗二千多首,文五百余篇,是明代著名诗人、作家、文学理论家,是明代文学流派“前七子”领袖。对李梦阳及其文学的研究,自古不衰。20 世纪是国内外学术界研究李梦阳的高潮时期,国内对李梦阳的研究以 20 世纪 70、80 年代之交为分水岭。此前是将其放在“七子”派中进行综合考察,基本对李梦阳文学创作与思想持否定观点;80 年代以后则开始专门研究,成果逐渐增多,观点转向基本肯定,研究方法趋向多样化,研究角度及观点也越来越新颖。以下对 20 世纪以来的国内外李梦阳研究基本情况略作总结与回顾。

一 将李梦阳置于“七子”派的研究

20 世纪初至 70 年代末,学术界始终将李梦阳置于“前七子”中进行整体研究,专门的李梦阳研究成果甚少。20 世纪初对“前后七子”及复古运动的研究几乎是从一片攻击声中开始。其中批评最猛烈的是陈独秀,他把明“前后七子”及归、方、刘、姚视为使中国近代文学“未及出胎,竟而流产,以至今日中国之文学,委琐陈腐,远不能与欧洲比肩”的“十八妖魔”。认为“七子之诗,刻意模古,直谓之抄袭可也”;“直无一字存在之价值”。^① 胡适的《文学改良刍议》和《历史的文

^① 陈独秀:《文学革命论》,《新青年》第 2 卷第 6 号,1917 年。

学观念论》，则将复古运动和明代的八股取士相提并论，认为二者同是白话文的反动，是使言文合一的机会在明代夭折的罪魁祸首。

但是，随着“五·四”新文化运动高潮的渐渐平息，30 年代起，人们开始对复古运动进行较为平和的思考，出现了一些客观分析评价的论著。学者们一般从复古运动产生的原因入手，肯定其冲破台阁体腐朽文风、促进文体变革的初衷、意义和作用。曹聚仁《明代前后七子的复古运动有着怎样的社会背景》（《文学百题》，生活书店 1935 年版）一文从社会政治背景、运动性质和文学发展三方面说明了复古运动产生的原因。肯定“前后七子的复古运动，毕竟是士大夫阶级本身的反抗运动”。陈子展《什么叫做公安派和竟陵派，他们的作风和影响怎样》（《文学百题》，生活书店 1935 年版）一文，也分析了复古与时代政治的关系。钱基博《明代文学》（商务印书馆 1933 年版）和宋佩韦《明文学史》（商务印书馆 1934 年版）“引言”都谈到复古对变革文体的作用。乔立《明诗正变论》（《天府新论》1994 年第 3 期）则结合时代背景，进一步从历史文化渊源和社会审美心理两方面探讨复古运动的原因。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和刘大杰《袁中郎的诗文观》从创新性和革命性方面肯定了复古运动的初衷。前者认为“七子”派“惊世骇俗的主张，冲破了以前陈腐平庸的罗网”^①。后者则称：“针对台阁体流行的文坛，持了革命的旗帜的，是李梦阳、何景明这般人的复古运动。他们这种革命的思潮是可贵的。”^②茅盾《夜读偶记》，提出：“我们不能把前后七子的复古运动，看成仅仅是文体改革运动，而必须充分估计它的政治改革和思想解放的意义。”^③

然而，与此同时，学者们也指出这一文学运动的缺点。如郑振铎认为，复古运动的结果是“引导一部分的群众入于更黑暗的一层魔障中去了”。这一魔障便是“剽袭雷同，徒为貌似”^④。对“七子”文论刻意模古和诗文创作模拟剽窃的弊病，都毫不留情予以指陈。1955 年，北京大学中文系编《中国文学史》痛诋“七子”的两种倾向：一是否认文学的时代特点。二是主张用模仿代替创作，公开地剽窃与抄袭。60 年代，游国恩等编《中国文学史》，批评“前七子”“抛弃了唐、宋

① 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819 页。

② 刘大杰：《袁中郎的诗文观》，《袁中郎全集》，时代图书公司 1934 年版。

③ 茅盾：《夜读偶记》，百花文艺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22 页。

④ 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3 年版，第 819 页。

以来文学发展的既成传统,走上了盲目尊古道路。他们的创作一味以模仿剽窃为能,成为毫无灵魂的假古董”^①。中国科学院文研所编的《中国文学史》则批评复古派,认为“七子”派“并没有起推动文学向前发展的作用。它的社会影响也是不好的,可以说它和八股文异曲同工,同样束缚人的思想,使人脱离现实”^②。由此看出,20 世纪 80 年代以前,学界对明代“七子”复古运动的基本态度是:从社会文化思潮方面肯定其“破旧”作用的同时,对其文学领域内的表现,特别是其对于晚明文艺思潮的影响方面,基本持否定态度。40 年代,郭绍虞在引证李梦阳一系列主情的言论后,曾说过:“由上文所引各文言之,简直可称为公安派的论调。”^③可以算是一个例外。

20 世纪 80 年代起,学界开始重视“七子”派对晚明文学的影响。对其在文学领域内“立新”的表现,与此前的评价略有不同,开始转向基本肯定的态度。章培恒《对古典文学研究的展望》(《复旦学报》1984 年第 5 期)一文不同意“前后七子是晚明文学革新思潮的对立面”的说法,提出李梦阳“主张诗歌必须从真实的感情出发,真诗在于民间,推崇民间小曲和《西厢记》,这都是跟晚明文学革新思潮一脉相通的。由于他的时代较早,在这些方面甚至可以说是晚明文学革新思潮的先驱”。作者继而在《李梦阳与晚明文学新思潮》(《安徽师范大学学报》1986 年第 8 期)一文中进一步论述了这一问题,并廓清了自古以来对李梦阳在复古问题上的一些误解。

在这样的研究氛围下,90 年代以来,关于“七子”派的研究更加广泛和深入,研究方法也趋向多样化。除传统批评方法外,又运用了比较文学、接受美学、心理学、文化学等多种研究方法。尤其值得注意的是:学者们用比较文学的研究方法,探讨“七子”复古运动与所谓“中国文艺复兴”之间的关系。这方面,史小军的研究较为突出。他在《明代七子派复古运动新探》(《陕西师范大学学报》1993 年第 4 期)和《明代七子派与中国文艺复兴》(《人文杂志》1994 年第 6 期)中认为:中国文艺复兴的历史从晚明正式开始直到鸦片战争前夕才宣告结束,而“七子”派则是这一文艺复兴的先声。在另一篇文章《明代七子派文学复古运动与

① 游国恩等编:《中国文学史》,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4 年版,第 980 页。

② 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编:《中国文学史》,人民文学出版社 1962 年版,第 880 页。

③ 郭绍虞:《中国文学批评史》下卷,商务印书馆 1948 年版,第 184 页。

儒学复兴》(《人文杂志》2001 年第 3 期)中,作者指出:“同唐代古文运动一样,明代七子派文学复古运动也具有复兴文学和儒学的双重目的。”黄卓越《前七子乐府诗制作与明中期的民间化运动》(《中国文化研究》2003 年第 3 期)一文认为,“前七子通过向古代学习的口号而对唐以前的诗歌做了全面的发掘,涵盖各类诗体,又在每类诗体的习效中包容有特定的意义指向。过去对七子派的非议,往往首先从创作学的角度摘其‘模仿主义’之弊,而不顾其他角度的分析与探测,以至也无法明其模仿的真实企意。然而,经由对前七子乐府诗的疏解,则可以看到在对这一诗体模拟的背后所寄寓的丰富社会要求,及对明中期始的民间化运动所作的积极反应”。

复古运动的失败原因是被关注和研究较多的另一问题。王承丹《前七子衰微的内部原因探析》(《南都学坛》1996 年第 2 期)认为,“前七子”进入消歇期的主要内部原因“首先是这一流派诗文理论所带有的严重矛盾性,其次是领袖人物与主要成员之间发生的论战,第三是由以上两个原因所引发的诸多复古派成员的分化、转向”。

“七子”派的诗歌意象理论也受到学界关注。史小军《试论明代七子派的诗歌格调理论》(《陕西师范大学学报》1999 年第 2 期)指出,李梦阳的诗歌理论明显受到严羽“以禅喻诗”观点的影响。邓程《明代复古与创新的理论根源》(《辽宁师范大学学报》2003 年第 4 期)认为:“明以后诗论有两大派:以禅宗‘悟’为中心概念的一派和以李梦阳‘法’为中心概念的另一派。前者主创新,对语言不信任的程度远过于道家对语言的不信任,后者则强调复古。但这两派均没有抓住意象这一中心问题,这是两派均告失败的根源。”

复古派文论中的若干重要概念和命题如“格调”、“真诗在民间”、“文必秦汉、诗必盛唐”等,也得到关注。这方面的文章有:查清华《明七子派“格调高古”的美学特征》(《上海师范大学学报》2002 年第 4 期)、白汉坤《从明七子派看〈沧浪诗话〉》(《广西社会科学》2002 年第 2 期)、陈文新《“真诗在民间”——明代诗学对同一命题的多重阐释》(《杭州师范学院学报》2001 年第 5 期)等。黄卓越《前七子文复秦汉说的几个意义向度》(《中国文化研究》2005 年第 1 期)一文则对以李梦阳为首的前七子文复秦汉的几个范畴进行了分析,认为“文复秦汉”与“文必秦汉”有着实质的差异,该文对于准确把握“前七子”的文学复古运动具有借鉴意义。

此外,章伟《文论往来高义伸——论明七子的文学复古运动》(《中山大学学报》2003 年第 1 期)和孙学堂《论明七子的文化人格》(《兰州大学学报》2003 年第 1 期)等文,对明“七子”进行多视角的综合研究。其中孙文认为李梦阳属于“狂”者,体现着主体精神的高扬和个性自由的发舒。但在其“怨与怒”的背后,仍然深蕴着儒家的传统理念,与当时和稍后蓬勃发展起来的追求主体精神和个性自由的市民意识尚相隔较远。何景明与李梦阳之争,“体现的正是前七子初获释放的主体精神与未能消解的拘执理念之间的内在矛盾”。上述研究对于“七子”都以肯定居多。袁行霈主编《中国文学史》也认为“七子”的复古主张“反映出对文学本身一种新的理解”。只有陈伯海主编《近四百年中国文学思潮史》第三章第一节对复古派诗文基本持批评态度。

近年来,许多学者也关注到“前七子”与其他文学派别的关系,如李双华写有《吴中派与七子派——略论明中叶吴中诗派的文学史意义》(《学术论坛》2006 年第 7 期),作者认为:“明中叶李梦阳崛起文坛,倡导复古,其目的是要重振传统悠久的古典主义文风,其真正批评的对象是宋元以来文学的世俗化趋势,而吴中作家正是这种趋势的重要代表。”王小舒《明清主流诗学的转移——论王渔洋对明代七子派的继承》(《文史哲》2005 年第 5 期)认为,“王渔洋所继承的不是七子派中的主流一脉,而是崇尚古澹的非主流一支”。谢旭硕士论文《七子派文学理论与阳明心学关系研究》(陕西师范大学 2004 年)认为“七子派文学理论与阳明心学的发展几乎同步,作为明代文学领域内与思想领域内最具代表性的理论学说,二者之间必然有着内在的联系”。

90 年代以后的前后“七子”研究成果颇多,如廖可斌《明代文学复古运动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 1994 年版)与《复古派与明代文学思潮》(台湾文津出版社 1994 年版)、陈书录《明代前后七子研究》(江西人民出版社 1994 年版)、黄卓越《明永乐至嘉靖初诗文观研究》(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1 年版)等著作中,都有对李梦阳及其文学的专门研究。这一时期有关“七子”派研究的论文数量也很可观,限于篇幅,此不赘述。

二 对李梦阳及其文学的专门研究

对李梦阳的专门研究在 20 世纪 80 年代以后蔚然成风,研究内容主要包括

以下几个方面:

(一) 李梦阳生平及交游研究

这一研究是从著名历史公案——康海《中山狼》杂剧是否为讽刺李梦阳而作入手。蒋星煜《读〈明史〉随笔》(《随笔》第 11 期)和《康海〈中山狼〉杂剧并非为讽刺李梦阳而作》^①首开其序。马美信、韩结根《〈中山狼〉杂剧与康、李关系考辨》(《复旦学报》1989 年第 1 期)一文认可蒋星煜的观点,并详细考察明代有关《中山狼》和康海关系的记载材料,勾勒出这一问题形成的四条轨迹。指出“李梦阳和康海自始至终保持良好的关系和深厚的友谊,可见康海写《中山狼》谴责李梦阳忘恩负义是某些人捕风捉影臆想出来的”。最后指出:马中锡作小说《中山狼传》、王九思作院本《中山狼》及康海作《中山狼》杂剧,三人都是政治舞台上的失败者,在社会矛盾尖锐、竞争激烈的封建社会产生巨大的失落感,因而将批判的矛头指向权贵佞臣和整个社会,与李梦阳无关。持相同观点的还有辛雨《〈中山狼传〉的公案》(《学林漫录》第 2 集)、刘致中《关于〈中山狼〉杂剧的作者问题》(《文学遗产》1990 年第 4 期)、王公望《李梦阳与康海》(《甘肃社会科学》1997 年第 4 期)和《论〈中山狼传〉和〈中山狼〉杂剧并非讽刺李梦阳——兼论〈中山狼传〉之作者及李梦阳同康海、王九思之关系》(《甘肃社会科学》2001 年第 4 期)二文、景宏业《〈中山狼传〉的创作时间及本事考》(《文学遗产》1998 年第 2 期)等。其中景文认为《中山狼传》的创作时间是明孝宗弘治十四年(1501)三月后,中山狼的原型是成化末到弘治十三年以都指挥同知先后任分守北路、分守西路参将,弘治十四年,因功升都指挥使,充副总兵官,被马中锡称为“奔兢无耻,外媚内黠”,并在任宣府巡抚期间“以盗贼之心,倡优之口目之”的白玉。马中锡的继任者因轻信副将白玉,“倚为心腹,任为耳目”,言无不听,计无不从,结果却被其“潜莠暗薶”;“卒至酿成祸患,曾无一人肯为雍公言者”;而更令人可悲的是“雍亦至竟不悟小人之不可近也”。辞官乡居的马中锡从学生李咨的信中得知雍泰去职的原因,于是,他感于雍泰、白玉之事,再参照自己一生的所见所闻及亲身经历,挥笔写下《中山狼传》。

在李梦阳生平事迹的研究方面,唐景绅《关于李梦阳的生卒年代》(《社会科学》1980 年第 3 期),对于李梦阳生卒年几种不同记载作出考证,认为:“李梦阳

^① 蒋星煜:《中国戏曲史钩沉》,中州古籍出版社 1982 年版。

生于成化八年十二月七日,换算成公历为一四七三年一月五日;卒于嘉靖八年阴历除夕,换算成公历为一五三〇年一月二十八日。”王公望对李梦阳生平研究成果颇丰,除上举两文外,从1993年到1996年,他连续发表《李梦阳〈空同集〉人名笺证》(《甘肃社会科学》同题之一、二、三、四),对《空同集》中相关51位人物的本事进行了考释,对李梦阳的生平也有一定的梳理。《李梦阳生平若干事实的考索辨误》(《社科纵横》1996年第3期),对李梦阳生卒年、中乡试和成进士的年龄和时间、中进士后授官时间和第一次下狱之事以及正德间在江西任提学副使被劾之事进行详细考证,纠正了《明史》、《中国大百科全书·中国文学卷》及各种文学史等书中的记载错误。《李梦阳生平考辨二题》(《甘肃社会科学》1999年第1期)对任官江西时被举劾之原因和宁王宸濠党争之谜进行了考辨。《李梦阳与何景明》(《社科纵横》2001年第3期)从文学作品特别是李、何二人的诗文交往入手,详细分析李、何二人的交游。黄长椿《李梦阳年里考》(《江西师范大学学报》1982年第2期),对李梦阳的籍贯进行了考察。王兴亚《明代李梦阳的籍里与两地乡试》(《黄河科技学院学报》2008年第3期),在梳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对李梦阳的籍里庆阳与扶沟分别作出考证,并利用明代科举文献,对李梦阳在陕西、河南两次参加乡试问题进行了考察。师海军、郝润华《李梦阳早年二三事考辨》(《理论界》2010年第2期),对李梦阳二次名字的改动、随父至阜平的时间以及寓居开封的时间等问题做了考辨澄清。

这一时期还产生了三部李梦阳年谱,即梁赞宏《李梦阳年谱》(复旦大学1987年硕士论文)、王公望《李梦阳年谱简编》(《甘肃社会科学》2001年辑刊)以及杨永康《李梦阳年谱》(新华出版社2001年版),在前人研究基础上,分别对李梦阳生平行迹及创作历程作出考证研究。

此外,薛正昌《李梦阳全传》(长春出版社1999年版)以文学写作的笔法,描写李梦阳一生的文学创作活动和仕途经历,情节曲折,是一篇有较强学术性和可读性的传记小说。

李琳《李梦阳文学思想的发展与演变》(首都师大2007年硕士论文)、郭平安《李梦阳研究》(陕西师大2009年博士论文)中,对李梦阳生平及交游在吸收前人成果的基础上也有所考述。

(二) 李梦阳文学理论研究

对于李梦阳文学理论的研究,在前述“七子”派研究中已形成大体统一的认

识,即:批判其复古主张的同时,肯定其主情理论和“真诗在民间”之说。专门研究的文章是在接受这一认识的前提下进行的。如陈建华《晚明文学的先驱——李梦阳》(《学术月刊》1986 年第 8 期),指出李梦阳“理欲同行”的情欲观和以真情为核心的文学理论与晚明文学思潮相通。于兴汉《李梦阳诗学思想辨析》(《山西师大学报》1994 年第 1 期)也是此类文章的代表。此后黄果泉《李梦阳诗学思想的格调说》(《河南师范大学学报》1994 年第 2 期)认为,李梦阳晚年所作《诗集自序》表明他“经过长时间的探索和思考之后,终于扬弃了‘格调说’,发出了‘真诗乃在民间’的觉悟,完成了他诗学思想一次新的飞跃”。曾中辉《浅论明代文学尊情观的发展脉络》(《江西师范大学学报》1998 年 2 月)在肯定其主情论的前提下,认为李梦阳对“情”的理解并未超出传统诗论所涉及的范围,缺乏新的内容。

李梦阳晚年在《诗集自序》中,援引王叔武之言,倡言“真诗乃在民间”,这一论点引起研究者的兴趣。陈文新《真诗在民间——明代诗学对同一命题的多重阐释》(《杭州师范学院学报》2001 年第 5 期),将李梦阳文论研究推向深入化。文章认为:李梦阳提出“真诗乃在民间”,包含了多方面的意蕴。其一,“真诗乃在民间”的理论前提是“诗、乐一体”说。真情经由自然和谐的音乐表达出来,才具动人心魄的魅力。李梦阳对“音”的重视与他对创作者的真实感情的重视是相互联系的。其二,这一命题含有扬“风”而抑“雅”、“颂”的意味。其三,“真诗乃在民间”的命题,还含有尊唐诗抑宋诗的意味。文章最后认为,李梦阳“真诗乃在民间”理论的要害是对真情的重视。他所关注的“真诗乃在民间”之“真”,在于坦率表达不受礼义拘束的私生活领域中的情怀,这与中国古典诗歌所抒发的公共生活领域的情怀有本质的区别。

值得注意的是,在对李氏复古理论的批评声中,也有对其复古运动持肯定意见者。如程建忠《李梦阳“复古”别议》(《成都大学学报》2000 年第 1 期),文章通过分析时代背景,认为李氏复古理论对于扫荡当时颓败华靡的文风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

此外,杨德贵《关于李梦阳与何景明的文学论争》(《中州学刊》1998 年第 6 期)从三方面介绍了李、何论争,即:1. 关于“法”的论争;2. “因袭”与“创造”之争;3. 粗豪与俊逸之别。文章援引了王世贞“二子之言虽中若戈矛,而功等药石”的评价,也引用纪昀“梦阳雄迈之气与景明诸雅之音,亦各有所长,正不妨离

之双美,不必更分左右祖也”的观点,但行文中处处表现出扬何抑李的倾向。

张金环《相似人格的不同哲学内涵——李贽与李梦阳文学思想对立的根源》(《齐鲁学刊》2006年第3期),认为李梦阳“豪杰人格”以传统儒学的伦理道德为基础,李贽“豪杰人格”却以自然人性之“真”为基础,这正是二人文学思想走向复古与性灵之对立的根源。郭平安《李梦阳文学复古思想的时代意义》(《西安交通大学学报》2008年第5期),从三方面分析李梦阳文学复古思想的形成及意义,认为李梦阳文学思想是名副其实的文学创新主义思想。

史小军、杨毅鸿《试论李梦阳评点〈石淙诗稿〉的诗学价值》(《暨南学报》2008年第5期),认为李梦阳对杨一清诗歌的评点不仅有助于了解杨一清诗歌,体现李梦阳诗学主张,并为研究明中叶文学复古运动提供了参考。杨海波《李梦阳文学思想本体论》(《甘肃社会科学》2008年第6期),认为李梦阳始终强调诗歌的本位立场,坚持诗歌的本位特征,故其文学思想才有意义。

李琳《李梦阳文学思想的发展与演变》(首都师大2007年硕士论文)、郭平安《李梦阳研究》(陕西师大2009年博士论文)等论著中,对李梦阳诗歌观甚至文学理论与思想都有系统的考察探讨。限于篇幅,在此不赘。

(三)李梦阳诗文创作研究及《空同集》版本研究

长期以来,学界对李梦阳的诗文创作基本持否定态度,认为其模拟剽窃,缺乏创新和真情。因而相对于其生平和文学理论来说,李梦阳诗文创作的研究显得较为薄弱。然而,从20世纪80年代起,有人开始对其诗文创作表现出一定的积极态度,如南玉印《李梦阳古文评价》(《兰州大学学报》1984年第3期)认为:《空同集》中的302篇古文,除字义、解、对等几篇短文内容空洞、无艺术性可言外,其余绝大多数都有比较充实的内容,有不少篇章思想深刻,笔墨洗练,章法讲究,值得重视。文章分别从思想和内容方面对李梦阳古文进行了分析,认为李梦阳古文在艺术上有七大特色,文章也指出了李梦阳古文的缺点。李素冰《李梦阳(1473—1529)散文研究》(香港大学1998年硕士论文),则对李梦阳散文的传承与艺术特质作出综合的考察分析。

李梦阳诗歌创作特点也引起了学界关注,盛敏《李梦阳诗歌研究》(郑州大学2006年硕士论文),以李梦阳诗歌为研究对象,剖析其对于儒家学术与诗学思想的承继与创新,并肯定李梦阳对明代中州诗风的开启及影响。明人即提出李梦阳律诗尊杜,究竟其模拟情形如何,郝润华、邱旭《试论李梦阳对杜甫七律的

追摹及创获》(《甘肃社会科学》2009 年第 4 期),对此问题进行了较详细的论述,认为李梦阳创作虽模拟杜律,但也有超越,不应一概而论。

许结《明代“唐无赋”说辨析——兼论明赋创作与复古思潮》(《文学遗产》1994 年第 4 期),对李梦阳“唐无赋”说理论做了辨析,并以李梦阳为主考察明赋创作情况。郝润华、许琰《模拟与新变:李梦阳骚体赋的创作特点及成就》(《首都师大学报》2010 年第 5 期),对于李梦阳追步屈赋,从三方面做了较细致考察,认为李梦阳在赋的创作上既能继承屈骚传统,同时在题材、艺术风格等方面颇具特色,显示了明代辞赋的发展与新变。

在文献研究方面,梁临川《李梦阳〈弘德集〉的编定年代》(《上海大学学报》1990 年第 2 期),对李梦阳生前所编《弘德集》的编订年代进行了考证,指出《弘德集》编订在嘉靖四年。另一篇《李梦阳的两篇佚文》(《文献》1992 年第 3 期),则从有关文献中辑出二篇李梦阳《空同集》中所未收的佚文。王公望《李梦阳著作明代刻行述略》一文(《图书与情报》1998 年第 3 期),详细考证李梦阳生前诗文的四个单刻本,也考证其全集在李梦阳歿后刊刻流传的情况。郝润华、李如冰《李梦阳诗文集流传及版本考辨》^①,对明、清时期李梦阳诗文集的编辑、刊刻、流传及版本情况做了详细考证梳理,并纠正了前人研究中的不正确说法。

其他方面,钱茂伟《论明中叶史学风气的变化》(《史学史研究》2001 年第 2 期),对李梦阳的史学成就进行了探索,认为李梦阳《论史答王监察书》,既开了“《史》、《汉》”以下之史“一代不如一代”之说,也开启了明代改编前史的风气。嘉靖以后兴起的宋元史、晋史改编风气,瞿景淳、王世贞、钱谦益、吴炎等人的史学观点,都可从此找到理论源头。

此外,由于明代李梦阳的文学地位及影响,也使得周边国家与地区文人对其有积极接受,曹春茹《李梦阳诗文东传朝鲜半岛及对古代朝鲜文学的影响考论》(《甘肃社会科学》2009 年第 4 期),即从三个方面论述李梦阳诗文东传朝鲜的情况及其对朝鲜诗文创作与理论的影响。

内地及港、澳的李梦阳研究正在稳步向前的同时,中国台湾的李梦阳及“七子”派研究也取得了较为丰硕的成果。简锦松的硕士论文《李何诗论研究》(台湾大学 1980 年)对李梦阳、何景明的文学理论进行了全面深入的研究。随后其

^① 南京大学古典文献研究所编:《古典文献研究》第 12 辑,凤凰出版社 2009 年版。